

河南一恒贞珠宝股份有限公司 会计师事务所变更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公司更换会计师事务所的原因

因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，为了更好地推进审计工作的开展，经与公司原聘请的财务审计机构兴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友好协商，现拟改聘亚太（集团）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2016年度审计机构。

二、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审议情况

2017年6月1日，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，审议通过《关于改聘亚太（集团）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的议案》。表决结果为同意5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2017年6月17日，公司召开2017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，审议通过《关于改聘亚太（集团）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的议案》。表决结果为同意股数50,673,000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.00%；反对股数0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0%；弃权股数0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0%。

三、新任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

亚太（集团）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于2013年9月在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登记成立。事务所负责人为王子龙，主要经营场所为：北京市西城区车公庄大街9号院1号楼(B2)座301室。经营范围为：审查企业会计报表、出具审计报告；验证企业资本，出具验

资报告；办理企业合并、分立、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，出具有关报告；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；代理记账；会计咨询、税务咨询、管理咨询、会计培训；法律、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。

亚太（集团）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具有财政部、中国证监会授予的会计师事务所证券、期货相关业务许可证，许可证编号：000173。

该所拥有人员 700 余名，注册会计师 260 余名，具备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，能够胜任对公司的相关审计工作。

河南一恒贞珠宝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7 年 6 月 19 日